宜春市委宣传部2021年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宜春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年度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宜财绩【2021】2 号文件）要求， 为进一步加强本部门整体预算支出绩效管理水平，提高财政 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了评价工作方案，参考财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结合本部门实际情况设置了一套基本涵盖本部门主要工作，共性与个性相结合、定量与定性分析兼备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我单位2021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自我评价，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中共宜春市委宣传部2021年编制数53人。本部门2021年年末实有人数60人，其中：在职人数40人，包含行政人员36人，工勤人员4人；退休人员20人。

宜春市委宣传部是市委主管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按照中央、省委和市委部署，拟订全市宣传思想文教工作重大方针政策和事业发展总体规划，统筹协调推进宣传思想文教领域法治建设，协调宣传思想文教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工作。

（二）统筹指导协调全市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组织推动理论武装工作。

（三）负责规划组织思想政治工作，配合市委组织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全市群众思想教育工作。

（四）统筹分析研判和引导全市社会舆论，指导协调各新闻单位工作，组织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工作。

（五）统筹指导协调全市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工作。统筹协调全市数字新媒体的建设与管理。

（六）统筹指导协调推动全市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协调组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有关工作，指导协调推动群众文化建设。

（七）对全市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化艺术改革发展研究提出政策性建议，统筹指导协调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及旅游业发展，指导协调市属国有文化资产监管工作。承担市委文化体制改革专项小组、市国有文化资产监督管理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八）统筹指导全市舆情信息工作，组织协调开展舆情信息收集分析研判工作，跟踪了解、研究掌握宣传舆情动态。

（九）统筹协调全市对外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有关部门研究拟订对外宣传工作方案和发展规划。统筹组织我市国际国内传播能力建设，指导对外文化交流工作，协调推动我市文化走出去工作。

（十）统筹协调组织开展新闻发布工作，承担市委新闻发布有关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市政府新闻发布组织实施工作，指导协调市政府部门和县市区的新闻发布工作，推动新闻发言人制度建设。拟订热点问题新闻发布口径。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境外记者来宜采访服务工作。负责组织开展新闻领域国际国内交流与合作。

（十二）负责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全市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开展全市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工作，组织开展全市志愿服务工作，统筹推进全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

（十三）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指导协调学校党的建设、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工作。

（十四）受市委委托，会同市委组织部管理新闻、文化、出版、教育、社会科学研究和互联网信息等方面市直宣传思想文教单位的领导干部。对县市区党委宣传部部长的任免提出意见。负责有关重要宣传舆论阵地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管理。负责组织开展宣传思想文教系统干部教育培训，统筹推进宣传思想文教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五）对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方面的工作实施政策指导。归口领导市委讲师团、宜春日报社、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市广播电视台、市教育体育局、宜春职业技术学院、宜春广播电视大学、宜春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受市委委托，代管市文联、市社联。

（十六）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本年度部门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本部门 2021 年工作总体目标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忠实履行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守正创新、担当实干，本年度具体工作任务是：

1.始终聚焦庆祝建党百年主题主线，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广泛组织系列庆祝活动、群众宣教活动，教育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学党史、颂党恩、跟党走。

2.始终坚持把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党、教育人民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用情用力抓紧抓实。

3.始终坚守岗位职责，把握正确方向导向，巩固壮大主流舆论，更好强信心、聚民心、暖人心、筑同心，全力服务全市大局大事。

4. 始终做到压紧压实工作责任，管好管住各类阵地，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意识形态领域安全稳定、向上向好。

5.坚持贯彻《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深入开展公民道德实践活动，持续深化精神文明建设，不断提升群众思想道德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

6. 始终锚定文化强市主目标，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统筹推进文化事业和文旅产业发展，文化旅游强市建设迈出坚定步伐。

7.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教育体育的美好期待，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全体人民。

(三)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为落实财政预算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切实用好财政预

算资金来支持年度工作计划的开展，实现年度工作总目标，本部门参考财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结合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拟定了能比较充分反映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的 2021 年度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本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高度重视，成立了部门预算 绩效工作领导小组，由宣传部部长担任组长，副部长担任副组长，机关各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预算绩效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办法，组织、指导、协调绩效目标、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绩效结果反馈和应用等工作管理，牵头做好我单位的绩效管理工作。经过绩效小组自评，至2021年底我单位顺利完成各项工作及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各项指标顺利完成。

（五）部门本年度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1年度，宜春市委宣传部收入合计为1367.34万元，期中财政拨款收入1357.93万元，其他收入9.40万元；支出合计为1915.87万元，基本支出871.99万元，项目支出1043.88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7058.68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82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5.2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7.17万元，其他支出30.00万元；按经济分类科目分：工资福利支出767.8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083.0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1.81万元，资本性支出43.20万元；三公经费支出 13.39万元，均为公务接待支出。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1）聚焦庆祝建党百年主题主线，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一是党史学习教育走心出新。学习形式新。市委理论中心组开展专题学习研讨6次，组建各类宣讲队伍 781 支，开展全方位、多层次、无死角的宣讲活动3.3万余场，围绕人民群众“急难愁盼”广泛开展“大调研”“大体验”活动，制定出台“我为群众办实事”“1+8”实施方案，累计收集民生实事、群众“身边事”10.44万件，已办结9.46万件；二是庆祝建党百年活动精彩纷呈。开展“永远跟党走”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举办党员教育实践、学习体验、青少年教育、群众性文化等活动5900余场次，参与群众达到120万余人次。开展“永远跟党走”大型知识竞赛活动，555支团体队伍，1600余名参赛选手参加了170余场现场竞赛比拼，线上党史知识点传播到达人群超210万人次，在全市掀起了党史学习热潮；三是组织市属新闻媒体开展“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主题宣传，开展“红土地上的初心追寻”“红色名村探访”“党报记者一线行”等蹲点式、行进式采访，共刊发稿件6000余篇。举办“宜春正当红”抖音大赛，共收到参赛作品 2155 个，总播放量超过 1.2 亿次。

（2）思想武装全党，用情用力抓紧抓实教育人民的首要政治任务。一是持续抓学习研讨，开展集体学习研讨11次，示范带动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向纵深拓展；二是广泛抓宣讲阐释，组建“榜样宣讲团”，组织全国道德模范支月英、十九大代表付秀秀等先进典型人物，第一时间深入学校、社区宣讲全会精神。目前，已开展各类宣讲活动3000余场，受众达20余万人次；三是深入抓理论研究。在万载县举办纪念中共湘鄂赣省委、省苏维埃政府成立90周年理论研讨会，推出研讨论文66篇。5个课题获省社科基金地区项目立项，165个课题纳入全市社科规划课题管理

（3）压紧压实工作责任，保障意识形态领域安全稳定、向上向好。一是一是强化工作制度建设，制定《意识形态安全工作协调机制工作规则》、《意识形态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成员单位责任清单》；二是强化考核结果运用。意识形态工作7个问题并全部整改到位；三是强化各类阵地管理。对全市政务新媒体运营情况开展常态化巡查，对97个管理不规范、更新不及时的政务新媒体账号进行通报清理网上不良信息13000余条。集中开展非法宗教活动专项整治，取缔9处基督教私设聚会点。清查涉嫌违规内容网站10家，监测网站、电商平台197个次，文娱类广告54条次。

（4）深入开展公民道德实践活动，持续深化精神文明建设，不断提升群众思想道德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一是以“大创建”培育文明新风。扎实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稳步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开展《宜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宣传活动，组织线上知识竞赛，参与活动人次30余万;二是以“大评比”强化典型引领。不断深化“好人文化”建设，全市新增“中国好人”13人,共有231人荣登“中国好人榜”,位居全国设区市前列、全省首位;三是以“大实践”真情服务群众。建成县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13个，乡镇（街道）实践所203个,村（社区）实践站2625个，常态化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服务群众56.8万余人次。网上注册志愿者人数达105.2万，列全省第一，志愿服务主要指标稳居全省第一方阵。

(5)统筹推进文化事业和文旅产业发展，文化旅游强市建设迈出坚定步伐。一是着力推出文艺精品;二是着力促进文化惠民。开展“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系列活动、“奋斗百年路 起航新征程”宜春市百姓大舞台广场文化展演等活动，服务群众160余万人次;三是着力加快文旅产业复苏。努力克服疫情影响，加快推进文旅产业复苏振兴，截至今年前三季度，全市有规上文化企业231家，同比增加24家，实现营收122.86亿元，同比增长21.8%。

（6）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全体人民。一是资源供给有效提升。完成32所城镇中小学新建改扩建任务主体工程建设，增加学位3.94万个，有效缓解了中小学校“大班额”“大校额”状况；二是教育质量稳中有升。全市2021年高考一本上线人数全省占比达16.45%，二本以上上线人数全省占比达14.83%，分别高出考生全省占比（11.83%）4.62个百分点和3个百分点，清北录取人数达28人，实现了历史性的突破；三是思政教育扎实开展。举办全市学校思政课成果展示活动、全市中小学校长（书记）思政课教学比赛、全市中小学红色文化课程教学比赛和思政课教师基本功竞赛，有力推动了思政课教学体系建设和教师能力提升。

（三）社会满意度情况

经问卷调查显示，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8%，好于年度

指标值 90%以上的要求，充分反映了参保群众对我部门工作

的认可。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通过本次绩效自评，发现本部门在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一些问题，如：部门对绩效管理工作处于逐步摸索阶段，对绩效管理工作重要性认识还不够深入；项目实施科室未完全树立项目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意识，认为项目绩效管理是财务人员的工作，绩效管理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不高；财务人员人手不足，用于绩效管理工作的时间和精力不够。在以后的工作中，本部门将组织学习财政部门下发的绩效管理有关文件，加深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强化全面绩效管理的意识；积极参加有关部门举办的绩效管理工作培训班，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明确项目预算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调动项目实施科室进行项目绩效管理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组织制定本部门绩效工作实施方案，保障本部门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本次绩效自评工作，本部门总结了合理高效运用财 政预算资金完成各项绩效目标，切实提升部门整体工作成绩 和效果的经验，也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一些不足。今后我部门将认真应用绩效自评结果和经验来指导各项工作的开展。本次自评结果拟在部门网站公开，接受社会和公众的监督。

中共宜春市委宣传部

2022年8月30日